

湖南海利司库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湖南海利司库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招标人为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已落实，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0623-2575N3209162；

2.2 项目名称及数量： 湖南海利司库管理系统建设项目；1 项；

2.3 项目概况：为进一步加强集团金融资源的穿透监管与统筹管理调配，稳步提升集团资金管理的自动化、规范化水平，提升资金管理运营效率，加强对资金舞弊、资金流动性、合规性与金融市场风险的防范，同时加强对非成员单位的资金集中管理，集团应加速司库体系建设步伐，搭建司库管理组织机构，完善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梳理完善资金管理业务流程，建设司库管理信息系统并与现有财务等信息系统集成，加强对数据资源的集中管理与可视化应用，全面提升资金管理的精益化、集约化和智能化水平。

2.4 实施地点：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

2.5 建设周期：1) 本项目 2025 年 10 月 25 日全面上线试运行；2) 2025 年 10 月底前完成内部验收；3) 2025 年 11 月底前项目完成湖南省国资委整体验收。

2.6 招标范围：本项目为公司数字化财务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面向全集团范围统一使用的司库管理系统，用于加强集团资金集中管理、风险控制与决策支持，提升集团财务运营效率与精细化管理水平。建设的司库系统应覆盖集团总部及全部下属单位，投标人需提供系统建设、功能实现、平台集成、培训上线与后期运维等全流程服务，确保系统稳定、安全、高效运行，全面满足集团资金业务集中化、规范化、智能化管理的要求。具体内容详情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服务能力，并具备以下资格要求：

3.1.1 资质要求：具有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3.1.2 社保及纳税要求：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提供缴纳证明或承诺书）

3.1.3 信誉要求：投标人未被纳入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提供由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导出的信用信息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至 2025 年 8 月 1 日(节假日除外)，每天 9:00~11:30, 14:00~16:30（北京时间），“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证明文件及身份证原件”或“授权委托人持法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到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湘府东路二段 199 号招标大厦 1411 办公室）购买招标文件，以上资料需留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复印件一套。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400 元，售后不退。

5.3 任何未在招标代理机构处购买招标文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投标。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 14 时 30 分，地点为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二段 199 号招标大厦 12 楼指定开标大厅）。

6.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51 号

联系人：宇先生 旷女士

电话：0731-85532210、0731-85357864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湘府东路二段 199 号招标大厦 1411 办公室

联 系 人：林丹 丁政勋 刘鼎

电 话：0731-84553843、18613951770

电子邮箱：123078787@qq.com

